

北京枢纽及通道供电设备大修工程施工监理 监理招

标公告

招标编号：

1. 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 北京枢纽及通道供电设备大修工程 已由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以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枢纽及通道供电设备大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京铁计修〔2026〕5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站房工程项目管理部，建设资金来自 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大修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站房工程项目管理部。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项目地点：北京枢纽及通道相邻线路

2.2 建设项目规模：北京枢纽及通道供电设备大修工程内容主要涉及北京枢纽交接场、北京车辆段、北京机务段东整备场；京哈线北京至北京东（含）、双桥上行场、双桥下行场、双桥机务折返段；哈沪联联络线；京沪线北京至北京南；星双线星火至双桥；丰双线百子湾（含）至双桥；北京开闭所、双桥变电所供电线大修及新增进线。其中：接触网大修41.153条公里；供电线大修15.44条公里。

2.3 计划工期：486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 2026年12月10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8年04月09日

2.4 招标范围：标段范围内通信、电力、电力牵引供电、过渡工程的施工监理，包括建筑、安装工程、设备购置和开通运行等所有工程的监理工作。

2.5 标段划分共划分 1 个标段。各标段情况如下： 标段号：BJSNJL

2.5.1 BJSNJL，工程数量为：北京枢纽及通道供电设备大修工程内容主要涉及北京枢纽交接场、北京车辆段、北京机务段东整备场；京哈线北京至北京东（含）、双桥上行场、双桥下行场、双桥机务折返段；哈沪联联络线；京沪线北京至北京南；星双线星火至双桥；丰双线百子湾（含）至双桥；北京开闭所、双桥变电所供电线大修及新增进线。其中：接触网大修41.153条公里；供电线大修15.44条公里。，里程/范围：京哈线K0+800~K15+188；京沪线K1+720~K3+800；哈沪联络线K0+000~K0+658；星双线K7+200~K9+370；丰双线K27+730~Kk33+200。。

2.6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业绩、人员、设施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1.1 标段编号： BJSNJL

(1) 资质要求： 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具有铁路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2)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五年内（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五年内）完成的工程监理项目：①具有铁路工程施工监理业绩；②具有铁路工程营业线施工监理业绩或其他可以确保营业线施工安全的条件。

(3) 总监理工程师：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年龄不超过65岁，工程建设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依法在本单位注册的监理工程师，且经过铁路总监理工程师业务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5年及以上铁路或类似工程监理工作经验，具有铁路营业线施工监理工作经验。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且能够提供本监理企业近一年连续社保记录。

(4)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申请。

(5) 其他资格要求： ①财务要求：投标人在2023年~2025年（近三年）平均营业收入不应小于300万元，平均资产负债率不应高于70%，财务状况良好，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②信誉要求：诉讼及仲裁：投标人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三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投标人及其投标所列主要监理人员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黑名单”且在公布期；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在近3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5)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有关停标通报的停标期限内；

(6) 被纳入国铁集团“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

(7)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信用评价C级整改期；

(8) 投标文件中所列主要监理人员处于国铁集团重大不良行为公布期；

(9) 其他情形： 投标人存在依据《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铁路建设项目质量安全等事故与招标投标挂钩实施细则》（京铁建〔2024〕195号）被停标的情形（包括《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安全管理的通知》（京铁建函〔2021〕848号）补充的停标情形）。受平台格式影响，“5. 投标文件的递交，5.3当申请加分时，监理信用评价A级企业或A级总监理工程师资料与投标文件分开装订，密封在同一个包装里提交，并注明使用标段。”本项目本条款不适用。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 2026年10月31日 10时00分 至 2026年11月05日 1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6年11月26日 09时30分 至 2026年11月26日 10时30分，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11月26日 10时30分，地点为：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良乡评标区指定开标室（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西营路口北稻田南里15号）。

递交说明：投标人需携带从交易平台下载或打印的任意一个标段(或包件)的招标文件回执单签到，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现场办理签到后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当申请加分时，监理信用评价A级企业或A级总监理工程师资料与投标文件分开装订，密封在同一个包装里提交，并注明使用标段。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站房工程项目管理部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清源西路永兴庄北公交站路南向东200米

邮编：102600

联系人：齐保鼎、牛海彬、孟繁荣

电话：15801125360、010-51898583、010-51829576

传真：010-51822430

电子邮件：252972106@qq.com

网址：

收款账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8. 监督方式

行政监管部门：

北京铁路督察室

行政监管部门监督电话：

010-51897783

行政监管部门联系邮箱：

bjtldcs@nra.gov.cn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6年10月30日

